

附件 2



三江侗族自治县重点河段、敏感水域采砂管理责任人名单

三江侗族自治县水利局

2023.2.15

序号	所在市	所在县 (市、区)	重点河段、敏感 水域		河长责任人			行政主管部门责任人			现场监管责任人			行政执法责任人					
			河湖 名称	位置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电话
1	柳州	三江	都柳江	石碑至 老堡河 段	陈震	三江县 县长	0772-86 12038	覃远雄	水利局 副局长	8616238	梁卫锋	水资源 站	8614277	罗晓军	城市管理 和水上执 法大队副 大队长	6639622			

注意事项:

- 1.河段划定原则上以县(市、区)为单元,同一县城内的连续河段原则上不再拆分;
- 2.河长制责任人原则上为该河段对应的县级河长;
- 3.行政主管部门责任人原则上为该河段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的分管领导;
- 4.现场监管责任人原则上为该河段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的部门负责人或乡镇负责同志;
- 5.行政执法责任人原则上为该河段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有行政执法权的相关部门负责人;
- 6.责任人联系电话原则上为手机号码,手机号码不公布,应保持畅通。
- 7.重点河段、敏感水域按照河道砂石资源较为丰富、群众反映非法采砂问题较多、非法采砂打击任务较重、采砂对防洪和河道生态安全影响较为严重等原则确定。